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08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08年8月27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由监事会主席谢静波女士主持。应到监事三人，实到监事三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浔兴股份 2008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继续使用募集资金项目之一的“对上海浔兴拉链制造有限公司增资并建设拉链生产项目”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金额为2000万元，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6个月（2008年8月28日至2009年2月27日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七日